2017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廊坊市大城县里坦镇人民政府**

部门决算公开目录

第一部分 里坦镇人民政府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里坦镇人民政府2017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三公”经费及相关信息统计表

十、政府采购情况表

第三部分 里坦镇人民政府2017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二） 政府采购情况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四）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一、转变乡镇职能，明确乡镇工作重点。改革中要着力推进职能转变，乡镇党委、政府在履行好法律赋予职责的基础上，重点强化以下职责。第一，促进经济发展、增加农民收入。认真贯彻落实党和国家在农村的仿真曾册和强农惠农措施，坚持科学发展，积极转变经济发展方式，推动产业结构调整。结合实际制定本地产业发展规划，培育特色优势产业和特色经济，扶持壮大龙头企业，促进现代农业发展。稳定和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支持农民专业合作经济组织发展，健全农村市场和农业服务体系。大力推广先进科学技术，强化劳动力技能培训，做好农村剩余劳动力转移输出，促进农民增产增收。第二，强化公共服务、着力改善民生。做好农村社会保障工作，加快新型农村公共服务体系建设，着力解决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推进新农村建设，不断完善工艺设施和基础设施。加强教育、科技、卫生和精神文明建设，繁荣发展农村文化，提高农村人口素质。落实计划生育政策，稳定农村低生育水平。加强盛泰建设和环境保护，努力该生农村人居环境，不断提高农民生活质量。第三，加强社会管理、维护农村稳定。普及农村法制教育，强化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加强信访和民事纠纷调解，维护农村共同秩序和社会稳定。加强安全生产、市场监管、疾病防控和价差产品质量监控等社会管理，健全农民权益保障机制，维护农村社会公平正义。建立健全应急保障体系，加强突发事件预警和管理，做好防灾减灾工作。第四，推进基层民生、促进农村和谐。加强农村党的基层组织建设，不断提高党组织领导农村经济社会发展的能力和水平。重视群团组织建设，依法推进农村组织自治，引导农民有序参与村级事务管理，增强农村社会自治功能。

二、理顺职责关系，合理界定责任。进一步明确县和乡镇的事权、财权及相应承担的责任，对等配置县乡权责，抚育乡镇必要的行政管理权。在事权上，以乡镇政府的职能职责为准，该乡镇管的乡镇管，该上级管的上级管。在财权上，为乡镇履职配置相应彩礼，加大对乡镇财政支付力度，使乡镇有财力兴办公益事业，开展公共服务。乡镇所属机构，在乡镇党委、政府的直接领导下开展工作，人、财、物由乡镇统一管理，县直主管部门加强业务指导。上级派驻乡镇的机构，主动接受乡镇党委、政府的监督管理和考核评议，其部门负责人调动、任免和考核要征求乡镇党委的意见。指导农村民间组织、经济中介组织建设，减少乡镇政府对市场的行政干预。充分发挥村民自治组织的作用，切实知道好村民自治组织建设，实现政府行政管理与基层群众自治有效衔接和良性互动。

三、创新体制机制转变乡镇工作方式。适应新形势、新任务需要，不断解放思想，改进方法，切实履行好各项职能。遗失切实转变乡镇工作的方式方法。努力拓宽服务渠道，改进服务方式，积极探索方便群众办事的措施方法，大力推行“一站式”服务、办事代理制、远程信息技术指导等多种形式的便民服务措施，最大限度地满足农民群众的需求。二是转变抓经济工作的方式。把经济工作的着力点放在政策引导、政策规划、扶持典型、带动示范和营造发展环境上来，尊重农民的生产经营自主权，不干预具体生产经营活动，吉吉搭建服务平台，提高农村经济发展的质量和水平。三是强化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职能。将想着工作重心转移到加强社会管理和更到地提供公共服务上来，不断增强服务意识，始终围绕农民群众的愿望和要求开展工作，切实吧维护好农村经济社会发展秩序，保护好农民合法权益，解决好农村民生问题作为乡镇重要工作来抓。四是合理调整职能，推动行政管理与基层群众自治有限衔接。将承担的行业邢服务职能交给社会中介组织，切实加强公益性职能，用主要精力发展农村经济，抓好农村社会管理。将应属于村级组织的权力和事务，交给村级组织，充分发挥弄个村基层自治组织的作用。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2017年度，纳入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7个，分别是:

| **单位名称** | **单位性质** | **单位规格** | **经费保障形式** |
| --- | --- | --- | --- |
|
| 里坦镇人大 | 行政 | 正科级 | 财政拨款 |
| 里坦镇党委 | 行政 | 正科级 | 财政拨款 |
| 里坦镇政府办 | 行政 | 正科级 | 财政拨款 |
| 里坦镇财政所 | 事业 | 正股级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里坦镇计生办 | 事业 | 正股级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里坦镇农业办 | 事业 | 正股级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里坦镇水利办 | 事业 | 正股级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第二部分 2017年度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 第三部分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7年度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本年收入710.83万元；本年支出710.83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与2016年度决算相比，本年收入减少266.97万元，降低27.30%，主要是人员经费支出、环境治理支出、大气污染支出减少；本年支出减少266.97万元，降低27.30%，主要是人员经费支出、环境治理支出、大气污染支出减少。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7年度本年收入合计710.83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710.83万元，占10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如图所示：

图1：收入决算结构饼状图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7年度本年支出合计710.8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41.94万元，占62.17%；项目支出268.89万元，占37.83%；经营支出0万元，占0%。如图所示：

图2：支出决算结构饼状图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2016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2017年度财政拨款收支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本年收入710.83万元；本年支出710.83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与2016年度决算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减少266.97万元，降低27.30%，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支出、环境治理支出、大气污染支出减少；本年支出减少266.97万元，降低27.30%，主要是原因是人员经费支出、环境治理支出、大气污染支出减少。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较2017年初预算增加105.05万元，增长17.34%，主要原因是人员支出增加、政府主导项目增加；本年支出增加105.05万元，增长17.34%，主要原因是人员支出增加、政府主导项目增加。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 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共计9.97万元，较年初预算减少12.53万元，降低55.69%，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使用及维护费用降低；较2016年度决算减少10.43万元，降低51.13%，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使用及维护费用降低。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本部门2017年度因公出国（境）团组0 个，因公出国（境）人次数0人。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年初预算无增减变化。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9.97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本部门2017年度公务用车购置数量0辆。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年初预算无增减变化；较2016年度决算持平，无增减变化。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9.97万元。**本部门2017年末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2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年初预算增加12.53万元，降低55.69%,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降低；较2016年度决算减少10.43万元，降低51.13%，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降低。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本部门2017年度公务接待共0批次、0人次。公务接待费支出较年初预算无增减变化；较2016年度决算持平，无增减变化。

## 六、绩效预算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为深入贯彻落实预算法，进一步建立科学规范的绩效预算运行监控体系，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根据《河北省省级绩效预算运行监控管理办法(试行)》（冀财库【2016】47号）和有关规定，2017年我镇进一步建立科学规范的绩效预算运行监控体系，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我镇按照预算绩效管理改革要求，以绩效为导向，严格执行绩效预算管理。按照省市文件要求，我单位重新修订了部门职责、工作活动及绩效评价指标，对预算项目执行及工作活动进行了绩效评价，并将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到实际工作中，进一步提升了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水平。

1. 预算项目绩效评价开展情况

 为深入推进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不断完善项目管理，进一步落实支出责任，加快预算执行进度，更好地实现绩效目标，我镇对环境综合治理、造林绿化等项目开展绩效监控工作。建立了“部门职责-工作活动-预算项目”三个层级的绩效预算管理结构和绩效目标指标管理体系，预算编制进一步科学、规范、高效。

1. 预算项目绩效自评选例

## 按照市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对2017年我部门绩效预算执行情况全面开展了自评，自评结果为良好。我部门对预算绩效评价结果进行了认真分析，对管理中存在的问题，提出改进措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有效的减少了我部门资金使用管理中的损失浪费现象，使资金达到了合理、优化配给。

## 《大城县里坦镇2017年绩效预算文本》中“部门职责-工作活动绩效目标体系”共包括26项绩效指标。

| 510大城县里坦镇人民政府 | 单位：万元 |
| --- | --- |
| **职责活动** | **年度预算数** | **内容描述** | **绩效目标** | **绩效指标** | **评价标准** |
| **优** | **良** | **中** | **差** |
| **计划生育** | 68.00 | 坚持计划生育基本国策，提供各类计划生育技术服务，建立计划生育利益导向机制，开展出生人口性别比治理以及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管理等各项工作。 | 保持适度的低生育水平，有效保障计划生育家庭生活水平，提高妇女生殖健康水平，降低出生缺陷的发生，有效遏制出生人口性别比偏高问题。 |  |  |  |  |  |
| **计划生育家庭发展与利益导向机制建设** | 68.00 | 通过实施国家奖扶、特扶等制度，创建幸福家庭等工作，全面提高计划生育家庭的发展能力。 | 有效引导群众自觉实行计划生育，加强计划生育家庭的发展能力，提高计划生育家庭的凝聚力及成员幸福感。 |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政策落实率 | ≥90% | ≥85% | ≥70% | <70% |
| **计划生育指导与管理** |  | 做好出生人口性别比治理工作，加强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管理，提升基层基础计划生育队伍服务水平。 | 逐步扩大流动人口卫生计生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覆盖面，提高计划生育依法行政能力，提高各类人群计划生育服务满意度，促进社会和谐发展。 | 流动人口计划生育服务满意率 | ≥90% | ≥85% | ≥70% | <70% |
| **计划生育群众工作** |  | 协助政府开展计划生育群众自治、亲情关爱及幸福工程等工作，动员广大群众自觉参与和实行各项计划生育政策。 | 增进广大育龄群众和计生家庭福祉，提高群众自觉实行计划生育的积极性。 | 计划生育基层群众自治村（居）覆盖率 | ≥70% | ≥60% | ≥50% | <50% |
| **政府事务** | 65.00 | 按照有关要求，做好机关办公服务工作。 | 以服务领导和机关保障有力为目标，降低运行成本，为创建节约型机关打下了良好的基础。提升了服务管理水平，及时了解国内外形势、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以及镇委、镇政府办公室的重要部署和要求，及时为政府工作提供优质高效服务。 |  |  |  |  |  |
| **政府工作** | 65.00 | 宣传、落实好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的法律、法规，稳定农村基本经济制度，坚持依法行政，推进政务公开，加强对村民委员会的指导，提高、培育村民委员会自治能力。 | 确保政府工作高效完成。 | 综合业务工作完成率 | ≥90% | ≥80% | ≥60% | <60% |
| **人大事务** |  | 人大监督、人大会议、选举和任免及日常综合工作 | 执法检查；会议筹备；换届选举及人事任免服务工作 |  |  |  |  |  |
| **综合事务管理** |  | 人大监督、人大会议、选举和任免及日常综合工作 | 确保机关工作有效运转 | 综合事务保障率 | ≥90% | ≥80% | ≥60% | <60% |
| **林业生态建设** |  | 组织全镇造林绿化、退耕还林、防沙治沙、防治水土流失、应对气候变化等工作，组织沙尘暴灾害预测预报和应急处置。加强森林资源保护管理 | 完成省市下达和镇委镇政府制定的造林任务及全镇森林覆盖率考核目标。有效改善生态环境。 |  |  |  |  |  |
| **造林绿化** |  | 组织、指导全镇开展造林绿化工作，指导义务植树和社会造林。 | 增加有林地面积，提高全镇绿化水平和森林覆盖率，改善生态环境。 | 森林覆盖面积增长率 | ≥0.8 | ≥0.6 | ≥0.5 | <0.5 |
| 造林绿化面积 | ≥90% | ≥80% | ≥70% | <70% |
| **森林抚育** |  | 组织对中幼龄林进行抚育作业，低质低效林改造，更新造林。 | 提高森林质量，促进林业持续发展。 | 森林抚育面积（万亩） | ≥0.8 | ≥0.6 | ≥0.5 | <0.5 |
| **退耕还林** |  | 按照规划和省市下达的年度计划，组织实施退耕还林、荒山荒地造林等工程，兑现政策补助资金。 | 工程治理地区的生态状况得到明显改善。 | 检查查验收率 | ≥90% | ≥80% | ≥70% | <70% |
| 退耕还林任务完成率 | ≥90% | ≥80% | ≥70% | <70% |
| **支持农业产业化支持和服务** |  | 组织实施农业产业化经营的发展规划与政策，支持全镇农业企业产业化加快发展。 | 拉伸农业产业链条，提升农产品附加值，增加农民收入，创造镇域经济发展新增长点。 |  |  |  |  |  |
| **实施农业产业化专项补助** |  | 通过政策资金引导，加快建设农产品加工和大型物流项目。 | 提高农产品加工水，提高农民收入。 | 镇级以上农业龙头企业销售收入增幅 | ≥10% | ≥8% | ≥5% | <5% |
| 农产品加工园区农业生产化补助到位率 | ≥90% | ≥80% | ≥70% | <70% |
| **农作物全程机械化及农机作业补贴** |  | 开展耕地深松作业，作业深度超过25厘米，深松间隔不大于70厘米，通过实施农机深松作业，有效节约了水资源，提高了肥料利用率。 | 提高土壤蓄水保墒和抗旱防涝能力，提高粮食单产水平。 | 亩单产平均增长率 | ≥10% | ≥8%, | ≥5%, | <5%, |
| 深松面积目标完成率 | ≥70% | ≥68% | ≥65% | <65% |
| **农业信息服务** |  | 组织开展农业统计，监测分析农业和农村经济运行，发布农业和农村经济信息，建设农业信息管理体系，指导农业信息服务。 | 加强农业信息服务体系建设，提高农业信息服务水平。 | 农业信息发布及时率 | ≥90% | ≥80% | ≥70% | <70% |
| 农业信息社会发布任务完成率 | ≥90% | ≥80% | ≥70% | <70% |
| **农业技术推广与研究** |  | 建设农业创新团队，农业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示范，开展农业新技术推广、示范。 | 开展农业新技术推广、示范，提高农业技术水平。 | 基层农技推广人员知识更新培训满意度 | ≥90% | ≥80% | ≥60% | <60% |
| 完成年度基层农技人员知识更新培训任务目标 | ≥90% | ≥80% | ≥70% | <70% |
| **农业防灾减灾** |  | 监测、发布农业灾情，组织种子、化肥等救灾物资储备和调拨，指导紧急救灾和灾后生产恢复。 | 加强灾情监测，组织灾后生产恢复。 | 救灾物资到位率 | ≥90% | ≥80% | ≥70% | <70% |
| 灾情报告准确率 | ≥90% | ≥80% | ≥70% | <70% |
| **土地管理** |  | 完善农村土地承包制度，引导农村土地合理流转。创新农业经营主体。 | 规范流转行为，优化资源配置，促进农民专业合作经济组织健康发展，加快新农村建设和城镇化进程 |  |  |  |  |  |
| **土地确权登记** |  | 根据国家及省市要求开展农村土地承包经营确权登记试点，并逐步向全镇全面推开。 | 进一步完善农村土地承包关系，保护农民利益，促进规模化经营。 | 全镇耕地确权登记颁证完成率 | ≥90% | ≥80% | ≥70% | <70% |
| **推进新农村建设** |  | 通过实施农村面貌改造提升行动和开展新民居中心村示范点建设，加快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 | 通过实施农村面貌改造提升行动和开展新民居中心村示范点建设，改善农村环境面貌，提升农民生产生活条件。 |  |  |  |  |  |
| **美丽乡村建设** |  | 按照统筹城乡发展要求，以“环境美、产业美、精神美、生态美”为重点，大力推进美丽乡村建设。 | 围绕农村改造工作要点，突出重点，因地制宜，按照分期分批推进的要求，每年选定一批重点村实施改造提升。 | 重点村改造提升任务完成率 | ≥90% | ≥80% | ≥70% | <70% |
| **新民居中心村建设** |  | 推进新民居中心村示范工程建设，打造一批符合全面小康要求的新型农村社区和美丽乡村。 | 按照新民居中心村工程建设周期，建设一批多种类型、有示范意义的新民居中心村示范点。 | 新启动中心村示范点开工率 | ≥90% | ≥80% | ≥70% | <70% |
| **农业政务管理** |  | 开展农业宣传，推动农业政策落实。推动各项农业工作的开展。 | 保障各项农业工作的正常运行 |  |  |  |  |  |
| **综合业务管理** |  | 调研提出规划和建议，工作部署、协调推动、普查统计、督促指导、行政审批、业务监管及镇委、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等行政管理事项。 | 加强管理，圆满完成镇委、镇政府交办任务 | 综合业务管理工作完成率 | ≥90% | ≥80% | ≥70% | <70% |
| **综合事务管理** |  | 加强机关事务性管理，开展机关自身能力建设。 | 加强机关事务性管理，提高机关自身工作能力。 | 综合事务管理工作完成率 | ≥90% | ≥80% | ≥70% | <70% |
| **城乡建设管理** |  | 指导乡镇公用设施建设、安全和应急管理；拟定村庄和小城镇建设政策并指导实施；指导镇、乡村庄规划的编制和实施；指导农村住房建设、住房安全和危房改造；改善小城镇和村庄人居环境； | 加强管理，提高乡镇承载能力和宜居度。加强村镇建设，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实现城乡统筹发展。 |  |  |  |  |  |
| **推进城镇化建设** |  | 指导推进乡镇建设与改造，推进小城镇和集镇人居环境改善做好镇村规划、环境质量、居住水平、产业聚集、风貌特色、综合管理、城建投融资等指导工作，协调和指导推进城镇化工作。 | 制定镇、村两级规划，加强村镇及村街基础设施建设，保证农村及企业用电需求，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实现城乡统筹发展 | 镇级规划及基础设施建设完成情况，垃圾处理率，乡镇建设工作考核完成率。 | ≥90% | ≥80% | ≥70% | <70% |
| **党委事务** |  | 负责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上级党委及本级党代会（党员大会）的决议。领导镇镇政权机关和群团组织，支持和保证这些机关、组织依照国家法律法规及各自章程充分行使职权。 | 对本镇全局性的工作进行领导。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全面推进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对社会经济发展战略、总体规划、指导方针及其它重大问题作出决策，认真组织实施，切实保证社会各项事业健康发展，集体经济实力不断增强，农民人均纯收入较大幅度增加，生活水平不断提高。2、对本镇全局性的工作进行领导。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全面推进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对社会经济发展战略、总体规划、指导方针及其它重大问题作出决策，认真组织实施，切实保证社会各项事业健康发展，集体经济实力不断增强，农民人均纯收入较大幅度增加，生活水平不断提高。 |  |  |  |  |  |
| **党委工作** |  | 加强党的建设。增强镇党委抓农村基层组织建设的直接责任意识，形成农村基层组织建设常抓不懈的工作机制。通过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增强党在人民群众中的凝聚力和号召力。 | 增强镇党委抓农村基层组织建设的直接责任意识，形成农村基层组织建设常抓不懈的工作机制。通过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增强党在人民群众中的凝聚力和号召力。 | 确保党委事务有效运转 | 正常 |  |  | 不正常 |
| **财务核算管理** |  | 管理乡镇财务管理 ，保障乡镇各项工作正常运行。 | 认真编制、执行乡镇预算和决算； |  |  |  |  |  |
| **财政业务管理** |  | 规范处理本乡镇账务，并且指导内部相关会计和村级管理员报账制度 | 做好乡镇票据管理，和会计档案管理工作 | 各项任务完成率 | ≥90% | ≥80% | ≥70% | <70% |

##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本部门2017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80.69万元，比2016年度减少629.41万元，降低88.64%。主要原因是按照上级厉行节约精神，严格控制成本。

###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2017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

###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2辆，其中，市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2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与上年决算一致。我单位无新增的电脑、打印机等其他办公设施。

**大城县里坦镇人民政府部门固定资产占用情况表**

|  |  |
| --- | --- |
| 编制部门：大城县里坦镇人民政府 | 截止时间：2017年12月31日  |
| **项 目** | **数量** | **价值（金额单位：万元）** |
| 资产总额 | —— | 500.47 |
| 1、房屋（平方米） | 2900 | 433.61 |
|  其中：办公用房（平方米） | 2900 | 433.61 |
| 2、车辆（台、辆） | 2 | 50.26 |
| 3、单价在50万元以上的设备 |  |  |
| 4、其他固定资产 |  | 16.60 |

###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本部门2017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政府采购情况表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政府采购情况表以空表列示。(本部门未发生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本部门未发生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本部门未安排政府采购。)

2、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八）基本支出：填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项目支出：填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一）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飞机、船舶等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出租车费用、公务交通补贴等。

（十四）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

（十五）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

 （十六）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